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033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12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现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股票规模

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5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0 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及相关公告。

截至 2023 年 2 月 2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共计 7,900,1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41%，最高成交价为 49.9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6.80 元/股，成交总金额约为 38,664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本次回购的上述公司股份 7,900,100 股，其中 5,424,300 股股份已用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于 2022 年 9 月 7 日完成相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

（二）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含商业银行回购专项贷款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票，并将该回购股票用于后期公司管理层和核心骨干员工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20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60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5 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及相关公告。

截至 2025 年 1 月 2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共计 4,924,9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26%，最高成交价为 24.8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3.91 元/股，成交总金额约为 12,001.83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

（三）截至本次非交易过户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公司股票数量为 7,400,700 股（用途为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的股份数量为 5,354,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8%，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实际用途与回购方案的拟定用途不存在差异。

二、本持股计划的专户开立、股份认购、股票过户情况

（一）本持股计划的专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本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 0899459137。

（二）本持股计划的认购情况

根据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持股计划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00 元，持股计划的份额上限为 6,726.1320 万份，其中首次授予认购份额 6,045.3720 万份。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总人数不超过 99 人（不含预留份额），其中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8 人，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数以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本次持股计划首次授予实际认购人数为 98 人，实际认购份额为 5,975.6220 万份，认购总金额为 5,975.6220 万元。本持股计划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收入、自筹资金或适用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本持股计划不存在公司向参加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涉及杠杆资金。本持股计划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与本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本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情况一致。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持股计划首次认购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5)第 110C000041 号）。

（三）本持股计划的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5 年 2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持股计划首次授予涉及的最后一笔标的股票已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完成非交易过户，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5,354,500 股公司股票全部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8%，过户价格为 11.16 元/股。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60 个月，自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

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40%、30%、30%，各年度具体归属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层面业绩指标、部门层面业绩指标和持有人绩效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三、本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说明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8 人，以上持有人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议案时应回避表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将放弃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整体放弃因持有标的股票而享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东表决权，仅保留其他股东权利，且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独立性，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事实。

四、本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持股计划费用将根据有关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在等待期内进行摊销，实际需要摊销的成本或费用，将根据本持股计划完成标的股票过户后的情况确认，并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在不考虑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下，员工持股计划费用的摊

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若考虑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本员工持股计划将有效激发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